

广东省农业厅

粤农办〔2018〕554号

关于做好2018年国庆、中秋期间 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局：

为做好国庆、中秋（以下简称“两节”）期间的农机安全生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创新监管模式。各级农机化管理部门和农机安全监理机构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要求和全国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做好“两节”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农机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创新农机安全监管模式，充分利用“互联网+”和大数据等技术，坚决防止较大以上农机事故发生，确保全省农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健康，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加强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三秋”“两节”期间，

农机作业频繁，是农机事故的多发期、高发期、易发期。各地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农业农村部、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要求，组织农业综合执法机构和农机安全监理机构人员，认真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要深入田间、机棚、场院、合作社、农机作业场所，做好安全生产检查督查，深入排查事故隐患，尤其是要消除安全盲区，不留死角。要积极配合交警部门做好上路拖拉机的治理清查，重点查处无牌行驶、无证驾驶、假牌套牌、超速超载、非法载人、长期脱检等违法违规行为。要严格牌证管理，严禁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为变型拖拉机登记发牌，严格执行新部令有关规定，严禁为不符合国家安全强制标准的拖拉机办理注册登记。会同公安、安监等部门继续加强变型拖拉机治理，扎实抓好变型拖拉机安全技术检验工作，推进老旧变型拖拉机注销、报废。要加强对秋收秋播及跨区作业农机具的安全检查，切实维护好作业机械安全技术状态。对检查中发现隐患和问题的，要求限期整改，并建立档案，做好后续跟踪工作，确保整改落实。

三、加强宣传教育，营造安全氛围。各地农机化管理部门及农机监理机构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网站、微信微博、手机 APP、印发宣传资料和举办培训班等行之有效的宣传教育方式，广泛宣传农机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积极组织农机安全监理人员深入乡村，扎实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努力营造良好的农机安全生产氛围。

四、加强节日值班，落实报送制度。各地农机化管理部门要

严格执行“两节”期间值班制度，保证24小时有专人值班，及时掌握农机安全生产动态，确保信息畅通。遇有紧急情况或突发事件，必须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并按规定上报农机事故，及时、准确、全面统计报送农机事故情况，严禁瞒报、漏报、错报农机事故。加强与公安、安监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和健全信息共享机制，及时掌握农机道路交通事故情况。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农业农村部农机化司、农机安全监理总站，省安全监管局。

排版：阎 倩

校对：徐祥飞